

年增加很多,折旧率低的固定资产比上年少了很多,从而多提了折旧。因此,在审查时,要特别注意。

企业如果人为地调节成本,主要是通过增减“在产品”、“自制半成品”“预提费用”和“待摊费用”来进行的,所以对这些项目在数字上大起大落的情况,要查明原因。

二、企业利润分配及纳税情况的审查

企业的利润分配,是决算审查的重点。利润分配分为“所得税前”利润分配和“所得税后”利润分配,审查时要将利润分配和应纳所得税(调节税和包干利润)结合起来进行。

财政部规定的“所得税前”利润分配项目中,发生最多的是“分给其他单位的利润”、“归还借款的利润”以及“归还借款提取的两金(职工福利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)”。

近些年来一些企业常用“分给其他单位的利润”来转移利润,然后转作专用基金。在审查时,要把接受的其它单位投资同分走的利润对比,看其是否合理。如果企业接受的投资占企业总资产的份额较小,而分走的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,要追查原因,将不合理部分,照章纳税。

有的企业利用“税前还贷”的政策乱贷乱还,一方面扩大了基建规模,一方面减少了国家财政收入,对此要严格审查。企业“税前还贷”的依据是,贷款项目是否有新增利润,或者财政部门核定了“税前还贷”的额度。个别企业算假帐,贷款项目没有投产或刚刚投产,就大量用利润还贷。所以,对贷款项目投产后的新增利润的计算资料要严格把关。贷款项目的新增利润要大于还贷和提取“两金”之和。对于税前还贷提取的“两金”,可按下列公式核对。

$$\text{归还贷款提取“两金”} \leq \frac{\text{用于归还贷款的利润}}{\text{核定的企业留利比例}} \times \text{核定的“两金”比例}$$

审查企业应纳税额是否正确,其依据是企业按税务部门要求填报的《国营企业所得税(调节税)纳税申报表》,以及财政部门核批的企业利润承包方案,并结合国家免税政策,对报表上所列的应纳税数字,一一核对。

从报表上审查企业奖金税是否正确,先要计算以下两个数字:

$$\text{计算奖金税依据的标准工资} = \frac{\text{标准工资} - \text{自有资金调整工资数}}{\text{免征奖金税工人的标准工资}}$$

$$\text{计算奖金税依据的奖金总额} = \frac{\text{各种奖金} + \text{自有资金调整工资数} - \text{免征奖金税工人的一支费}}{\text{全部奖金和规定的在成本中列支的节约奖及其它奖金}}$$

以上两个数确定之后,再根据交纳奖金税的规

定,按档次计算应交纳的奖金税,并与企业应交纳的奖金税对比。

三、利润虚实的初步审查

有的企业出于某种目的,经常人为地调节利润。在审查《资金平衡表》时,要注意发出商品、预收货款、其他应付款、应收销货款的余额反常现象。如果发出商品余额非常大,预收货款或其他应收款余额也很大,这就有隐瞒本年销售收入、减少本年利润的可能。如果企业产销比较稳定,则年终应收销货款余额突然增大,则有将发出商品提前转作销售处理的可能。

以上所述只是对决算的一般性财务审查。年终几乎对所有工业企业都要进行这样的审查,否则连决算的基本合法性都难以保证。如果对某个企业进行全面财务检查,就不一定采取以上方法了。



一本有关文教

行政财务改革的书出版

由财政部文教行政财务司汇编的《总结经验、振奋精神、开拓前进——文教行政财务改革的回顾与设想》一书已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,该书汇集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文化、出版、教育、科学、卫生、计划生育、公费医疗、体育、广播电影电视、海洋、抚恤和社会福利、行政、政法和文教企业等部门、单位财务改革的经验,探讨、研究了今后一定时期内文教行政财务改革的总体设想和目标,可供各级财政部门及文化、教育、科研、卫生等部门深入进行财务改革参考。全书约33万字,每册定价5.35元(含邮费)。凡需订购者,可通过邮局汇款向安徽省财政厅文教行政事业财务处订购;也可由银行汇款,开户银行: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,帐号:15——050012。请在汇单上注明书名(可简称为“文教行政财务改革汇集”)、册数及收书单位、地址和经办人。

(本刊通讯员)